

# 六安市裕安区江家店镇人民政府

##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皖政务办秘〔2024〕2 号）要求，结合 2023 年度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落实情况和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本报告。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附件下载。如有任何疑问，请与六安市裕安区江家店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裕安区江家店镇东大街，电话：0564-2141188，邮编：237142）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镇积极落实政务信息公开要求，提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将政务公开工作打造成为沟通群众的桥梁和窗

口，努力把乡镇建成面向群众的政务服务“主阵地”。

### **（一）主动公开。**

本年度，我镇对与群众切身利益切身相关的事项予以重点公开。一是加强权力配置公开，同步更新政府领导、机构职能、政府电话簿关键要素，按月展示行政权力运行过程及结果。二是公示财政资金，严格按照专项资金清单做好教育、养老、低保、农业补贴等资金公示。三是完善两化重点领域更新，公示乡村振兴资金项目计划及完成情况；按月公示低保，五保及临时救助等困难人员审核审批信息；按学期更新义务教育学生资助政策；及时更新我镇文化活动信息。2023年，我镇基础领域公开695条信息，两化领域公开639条信息。

### **（二）依申请公开。**

我镇持续规范依申请公开制度，优化依申请公开流程，2023年度，我镇线上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事项4件，均在1个工作日内登记审核完成，及时经负责人批办，并书写答复书，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完成。

### **（三）政府信息管理。**

我镇全方位、多层次筹划信息公开工作。一是明确制度、加强领导。由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进行牵头，完善政务公开领导机制和协调机制，对接各站所和各村进行信息公开。二是及时更新、高

效发布。对标市、区政务公开统一要求，对不同信息分门别类整理，按照月度、季度发布，确保群众及时获取信息；三是严格把关、规范要求。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三级审核制度，明确审核主体和流程，保证信息先审后发，对涉密内容和群众隐私绝不公开。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持续优化政务公开专区建设。打造政务公开自助查询区、休闲阅读区和互动交流区。依托科技手段为群众提供政府信息和个人信息查询服务，打通群众获取信息的“最后一公里”。二是夯实基层工作，提升政务水平。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召开乡镇、村政务服务重点工作推进会并加强培训，安排部署乡镇政务公开工作，完善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 **（五）监督保障。**

一是加强工作考核与日常巡查工作。将政务公开工作与村级考评相结合，督促完成线上和线下政务公开工作。按照市、区监测的各项情况及时整改，定期对全镇政府公开网站开展常态化监测，及时发现及时整改。二是重视社会评议。在政务公开网站积极征集社会意见，在便民服务中心设置意见征集箱。三是落实责任追究制度。公布咨询、监督投诉电话，接受有关部门、新闻媒体、广大群众的监督检查。2023年度我镇未发生需要责任追究的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2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	0	0	0	0	0	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年来，我镇政务公开工作虽取得一定成绩，但还有些许不足：一是工作队伍稳定性有待加强；二是政策解读不够创新，图解、视频等解读方式宣传能力还不够，可读性、感染力不够强；三是信息发布不够全面，目前我镇政务公开平台主要发布政府扶贫、民政、民生等信息，其他的信息和推送渠道还未实现全方位、多角度。

针对以上问题，我镇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力度，加强队伍建设和管理，并适时组织培训学习，建立稳定、专业的政务公开工作队伍，切实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2.主动学习其他单位的经验做法，加强相关人员素质的培养和锻炼，提高工作人员政策解读的能力水平。

3.抓好重点部门、重点项目及关键部位的政务公开；在公开基本内容的基础上，重点公开与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事项，以及群众最关心、社会最敏感、反映烈的热点问题。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